

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0年9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56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54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1、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二届职工监事任期届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建锋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上述监事候选人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自律监管，不属于失信惩戒对象。

刘建锋，出生于1979年1月19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3年4月-2012年3月，山东德州恒特重工有限公司担任装配工；2012年3月-2016年7月，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生产部项目经理；2016年7月-2017年8月，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供应部副经理；2017年8月-至今，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施工部经理。

2、表决结果：5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9 月 25 日